

沈阳农业大学文件

沈农大研究〔2024〕13号

关于印发《沈阳农业大学直接攻博类博士研究生 申请选拔办法》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现将《沈阳农业大学直接攻博类博士研究生申请选拔办法》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沈阳农业大学直接攻博类博士研究生 申请选拔办法

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选拔是我校博士研究生录取的方式之一，基本学制为5年，最长修业年限为7年。根据教育部、辽宁省招考办相关文件精神，特制定我校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直接攻博”）的申请选拔办法。

一、组织领导

学校“直接攻博”类研究生推荐选拔工作受“沈阳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生院）负责统筹，各培养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具体实施。

二、选拔原则

以公开、公正、公平、科学、规范为原则，选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政治立场鲜明、政治素质过硬，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拔尖人才。

三、选拔范围和推荐名额

选拔对象为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全日制当年应届毕业本科生（不含专升本、中职本、双学位及辅修专业）。选拔推荐名额按学院进行分配。申请“直接攻博”类研究生的本科生，在需具备本校优秀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情况下，获得“直接攻博”资格。

四、申请条件

1.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具有正确的价值观，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道德品质，身心健康。

2. 科学研究兴趣浓厚，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作为博士、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潜质。

3. 学业成绩

以前四（卓越班）、前六（4年制）、前八（5年制）学期成绩为依据（具体计算方式按教务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平均学分绩点（GPA）专业排名在前40%以内，必修课（包括限修课中选定专业方向课）无不及格。

4. 外语水平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425分及以上、新托福考试成绩85分及以上、雅思考试成绩6.5分及以上、新GRE考试成绩280分（不含作文）及以上。

5. 综合表现

在校期间各方面表现良好，无任何考试违纪、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的行为。

6. 入学前须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本科专业与拟攻读博士学科专业相同或直接相关。

7. 专家推荐

须获得拟申报专业两位本校专家（教授或博士生导师）推荐，并提交导师推荐信。

五、推荐选拔程序

1. 个人申请。提交《沈阳农业大学“直接攻博”类研究生推荐选拔申请表》、专家推荐信和证明材料（成绩单、外语水平证书、公开发表论文的刊物原件、竞赛获奖证书原件等）。

2. 遴选考核。各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组，对申请直博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和综合遴选考核（重点考察拟直接攻博学生的科研素质，认真听取拟选导师的意见），根据选拔条件对符合条件的学生进行排序推荐，将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的申请材料及考核结果上报研究生院。

3. 心理素质测评。拟选导师与学生谈话交流，学校组织心理素质测评。谈话意见和测评结果一并上交研究生院。

4. 学校审定。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各学院推荐的名单。在学校开展审定过程中，将对申请者学习成绩、综合表现等进行复核，不合格者取消资格。

5. 公示。通过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的名单在校园网进行公示，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